

证券代码：874444

证券简称：东通岩土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东通岩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张伟民持有公司股份 8,03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5.35%。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6,022,5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007,5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塘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质押股东张伟民因个人财务安排的需求进行股份质押。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张伟民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董事、副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8,030,000、5.35%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6,022,500、4.02%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8,030,000、5.35%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证券质押登记证明》登记编号 2502210005；
- （二）《证券质押登记证明》登记编号 2502210002。

东通岩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4 日